

有關：「融合教育」計劃的意見（中學及技能訓練學校篇）

有「特殊教育需要」就讀於主流學校的學童家長，在子女入讀小一時，滿懷憧憬的把子女送入學校。在經歷了六年艱難的小學歲月，面對升中選校的決擇時，家長更是誠惶誠恐，憂心忡忡，與子女共同面對更艱巨的挑戰。

以下是我們對「融合教育」計劃中學現況的意見

甲·主流中學篇

1) 欠缺長遠的計劃

(1.1) 一直以來，我們深信融合教育有助打破社會人士對殘疾人士的誤解和隔膜，促進傷健共融的目標。但可惜政府在籌劃融合教育時，根本沒有一套全盤及長遠的計劃，如：資助模式、學校配套安排、師資培訓計劃、學童各項支援等，結果導至一連串問題的產生，這種情況在中學階段更為明顯及嚴峻。

(1.2) 融合教育開始推行時，分別有中、小學一起參與。但自 2002 年教統局推行「全校參與」模式後，參與的小學數目不斷澎漲增加，而推行融合教育的中學數目卻沒有寸進，結果造成資助制度的斷層，融合教育小、中學青黃不接的現象。

2) 小學、中學不相稱的發展

(2.1) 融合教育自 97 年推行至今，只有 30 多間中學參與並得到「融合教育」的資助，但自此之後，受資助的中學便沒有再增加，致使有「特教」的學童得不到所需的支援，亦加添了老師及學校照顧「特教」學童的壓力。

(2.2) 「融合教育」自九七年推行以來，升讀主流中學的特教學童人數與日俱增，然而教統局卻無視學校及學生的需要，凍結了對中學融合教育的計劃及支援。家長在面對僧多粥少，全無選擇的情況下，迫不得已讓子女入讀沒有支援的主流中學。

3) 師資培訓

不少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在教統局鼓催下升讀主流中學，但是缺乏足夠的師資培訓，老師們如何能有足夠的知識及能力，去照顧那些大量流入中學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

面對三三四學制的改變，有特教需要的學生將接受六年中學教育，故師資培訓是刻不容緩的配套。

4) 缺乏升中前評估及轉介

特教學生在完成小六，面臨升中轉校時，無論老師、學校或教統局均沒有為學童作能力評估，提供選校指引或轉介服務，致使家長在子女勉強完成六年小學課程後，便別無選擇地升讀隨機派位的主流中學。

少部份家長明白子女能力不逮升讀主流中學，在選校時不知何去何從而向老師求教、但老師亦未能掌握特教學生轉校途徑，多建議學生選擇成績相約的中學；有家長就升中問題向教統局求助時，教統局亦未有提供客觀分析及選校指引，往往鼓勵他們入讀主流中學。

事實上，中學課程跟小學課程簡直是天淵之別。很多時候，學童因功課壓力而衍生各種負面情緒，甚至精神病。

5) 沒有申報機制

由於在升中派位申請表中，沒有「特殊教育需要」一欄供申請人填寫。當「特教」學童被派往主流中學時，教統局並沒有給予學校任何有關「特教」學童的資料，故校方往往在學童入讀後，透過老師平日觀察或家長向校方申報子女的特殊教育需要時才知學童的情況。校方在毫無準備下取錄了特教學童，故未能為他們作最好的安排，只能以「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方式處理特教學童的需要。

6) 校園欺凌情況嚴重

自閉症及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因社交及溝通障礙，加上學業成績偏低，往往成為同學們的欺凌對象。他們不但遭同學的歧視、排斥、戲弄、嘲諷及辱罵，更甚的是身體上的傷害。欺凌事件令學童衍生不少負面情緒，精神壓力及恐懼，引致抑鬱及精神病。

就「融合教育」計劃中學，我們有以下建議：

- 1) 政府應制定一套整體而長遠的「融合教育」政策，釐定資源分配、教師培訓、課程內容、評核制度的方針，並配合三三四學制的發展。
- 2) 提供資助給有收錄特殊教育需要學童的中學
- 3) 將「特殊教育」列入為教師必修課程的範疇之一。
- 4) 在小六升中一的階段中，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進行評估，為學童安排最適切的升學安排。
- 5) 在升中派位申請表中，加入「有特殊教育需要」一欄，供有需要的家長填寫，讓學校及早得悉學生情況，作出安排及準備。

- 6) 教統局應增加資源，容讓學校推行共融文化的活動，以加強全校師生對特教學生的認識及接納，避免欺凌事件的發生。
- 7) 增聘教育心理學家為有需要的學生及老師提供足夠及適時的支援。

乙·技能訓練學校篇(技校)

對家長而言，技校主要是為那些能力未達主流學校、但卻不需入讀特殊學校之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提供一個較適切的選擇。我們相信技能訓練學校有其存在的價值，及能為「特教」學童提供最適切的教學環境，讓子女健康愉快地接受教育。

然而政府不斷縮減技能訓練學校的同時，亦將技校轉型至主流化的政策，確實令家長們非常擔心。

以下是我們對「技能訓練學校」現況的意見：

1) 技校面臨淘汰，無視學生的需要

以往全港共有 7 間技能訓練學校，分別位於港島、東、西九龍、屯門、青衣、天水圍及上水。後來，教統局陸續縮減技能訓練學校，由原先七間縮減至現時的兩間(港島及東九龍)，故技校正面臨淘汰的危機。

部份能力較高「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能順利升讀主流學校，繼續完成中學課程。但部份能力稍遜，不適合入讀主流學校、但卻被評定不需入讀特殊學校的學童，技能訓練學校便成為他們唯一安身立命之所。但隨著技訓逐漸減少，學額大幅縮減，未能提供足夠學額給那些只能入讀技校的學童，是完全無視學生需要的教育政策。

2) 社工縮減，學童難以得到支援

技能訓練學校主要收錄能力稍遜而有「特殊教育需要」、甚至多類型學習障礙的學童，當中有部份更是由主流中學回流的。他們在就讀主流學校期間，因飽受課堂壓力及長期欺凌，而衍生不少情緒行為，甚至精神病。這類學童極需要接受社工輔導及支援。

在主流化前，所有技能訓練學校的社工比例為 1：75，即全校大約有 4 位駐校社工。自技校轉型至主流化後，資源同時削減，由最初 4 位社工削減至現時 1 位。但同時，學生人數亦相對增加，由二百多位增至三百多位學童。

主流化導致資源萎縮，社工數目銳減，試問單靠一位社工又怎能處理全校三百多位

「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呢？

3) 派位機制缺乏彈性

在升中選校申請表中，沒有將現存兩間技能訓練學校列明為專為「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童而設的學校，致令其他學童誤解技校為普通中學錯誤選校，而真正需要入讀技校的學童卻不得其門而入。

現時全港只有兩間技校，分別位於港島及東九龍。有需要選讀技校而非居於所屬校網的學童必須通過自行選校申請入讀。由於現時學額供不應求，故很多時候跨區的學童根本不獲分派學位，亦無資格參加第二輪的統一派位，家長便只能無奈地自叩門戶，徒增家長及學童的能力。

4) 校舍不敷應用

由於技校數目減少，轉趨主流化，致使學生人數倍增，由最初每班 20 人增至 30 人，每班級 3 班，部份增至 5 班，學生人數不斷增加，使班房不敷應用，出現浮動班房的情況。

5) 資源縮減

在技校主流化政策下，每班學童人數大大增加，師生比例及班房設施皆不大如前，學童的關顧及教育質素倒退。此外，技校每年原有十七萬多元的「輔助課程」資助撥款亦被取消。「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亦被拒批，可見技校在主流化的政策下，資源大量縮減。

6) 會考制度含糊不清

選讀技校的學童，基本上是因為在學術科目上能力不逮，為了避免面對會考的壓力和錯敗而選讀技訓學校，目的是希望可以學習一些合適自己能力的課程及技能。但面對主流化改革，學童和家長再次面對會考課程所帶來的壓力。

政府亦沒有為這類學童所接受的訓練設立一個完善的認可機制或評估，讓社會人士認可他們的能力，以便他們日後公開就業。同時亦沒有為學童畢業後出路銜接作出長遠計劃。

建議

- 1) 正視學生的教育需要，確認技校存在的需要及價值。
- 2) 檢視技校主流化的政策。
- 3) 增加社工人手以照顧及輔導學童。

- 4) 增建技能訓練學校，提供足夠學額給有需要入讀的學童。
- 5) 現存的兩間技校應列入全港的校網，讓有需要的學童入讀。
- 6) 維持技校原來每班 20 人的學生數目。
- 7) 學生應按能力決定是否參與會考。
- 8) 提供試工機會加強學童在職業導向課程的學習。

總結

我們相信教統局推行融合教育的誠意，亦承認她曾作出相當的努力及投放若干的資源。然而現實的情況是：融合教育並沒有因為教統局的良好意願而成為一個切合特教學生需要的教育制度。那麼其間究竟欠缺了甚麼？

我們是融合教育的支持及擁護者，亦是教統局的合作伙伴，愛之深、責之切，歸根到底，我們期許的，只是一個適合子女的教育制度。

我們希望教統局能真正聆聽我們的吶喊及呻吟，認真正視及處理融合教育的問題及需改善之處，如此才是特教學童及家長的福祉。

技能訓練中學關注組
主流教育自閉學童家長會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主流教育小組)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